证券代码:688393　证券简称:安必平　公告编号:2023-043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4-6月获得资质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在2023年4-6月获得国内医疗器械注册/备案证16项,获得知识产权类资质5项,相关信息如下:

一、获得资质的具体情况

(一)获得国内医疗器械注册/备案证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证书编号	证书有效期	注册分类	所属技术平台
1	全自动免疫组化染色机	粤穗械备20230285	2023.5.4-长期	I	IHC
2	TRPS1抗体试剂(免疫组织化学法)	粤穗械备20230310	2023.5.16-长期	I	IHC
3	NKX2.2抗体试剂(免疫组织化学法)	粤穗械备20230311	2023.5.16-长期	I	IHC
4	H3K36M抗体试剂(免疫组织化学法)	粤穗械备20230312	2023.5.16-长期	I	IHC
5	CXCL-13抗体试剂(免疫组织化学)	粤穗械备20230313	2023.5.16-长期	I	IHC
6	Actin抗体试剂(免疫组织化学)	皖合械备20230218	2023.6.1-长期	I	IHC
7	清洗液	鄂汉械备20230190	2023.6.12-长期	I	IHC
8	免疫组化抗原修复液(EDTA)	鄂汉械备20230191	2023.6.12-长期	I	IHC
9	免疫组化抗原修复液(C系列)	鄂汉械备20230192	2023.6.12-长期	I	IHC
10	免疫显色试剂(两步法)	鄂汉械备20230193	2023.6.13-长期	I	IHC
11	免疫显色试剂(一步法)	鄂汉械备20230195	2023.6.13-长期	I	IHC
12	ALK抗体试剂(免疫组织化学)	皖合械备20230233	2023.6.15-长期	I	IHC
13	CA IX碳酸酐酶Ⅸ抗体试剂(免疫组织化学)	皖合械备20230234	2023.6.19-长期	I	IHC
14	Caldesmon抗体试剂(免疫组织化学)	皖合械备20230236	2023.6.25-长期	I	IHC
15	Beta-catenin抗体试剂(免疫组织化学)	皖合械备20230237	2023.6.25-长期	I	IHC
16	Calcitonin降钙素抗体试剂(免疫组织化学)	皖合械备20230238	2023.6.25-长期	I	IHC

(二)获得知识产权情况

1. 获得专利证书情况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1	样本转移装置	ZL202122357566.8	2023年5月5日	实用新型
2	制片染色装置	ZL202122370100.1	2023年5月5日	实用新型
3	一种样本制备封片扫描工装设备	ZL202222901301.4	2023年5月16日	实用新型
4	一种转盘式玻片仓储装置	ZL202222902389.1	2023年5月16日	实用新型
5	全自动数字切片扫描系统(IBL300)	ZL202230732637.5	2023年5月16日	外观设计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质的取得,有利于丰富公司的产品种类,不断满足多元化的临床需求,完善公司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扩充公司在肿瘤筛查与精准诊断领域的产品布局,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三、风险提示

上述产品的实际销售情况取决于市场的推广效果、品牌综合影响力及市场实际需求等因素,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7日

证券代码:002757　证券简称:南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0号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提前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东莞市南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兴投资”)的通知,其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已办理了提前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南兴投资	是	3,200,000	2.88%	1.08%	2020年7月23日	2023年7月5日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南兴投资	111,129,993	37.61%	12,550,000	11.29%	4.25%	0	0.00%	0	0.00%
詹任宁	11,245,473	3.81%	0	0.00%	0.00%	0	0.00%	8,434,105	75.00%
林玨南	9,421,270	3.19%	0	0.00%	0.00%	0	0.00%	0	0.00%
詹谕舰	6,173,814	2.09%	0	0.00%	0.00%	0	0.00%	4,630,360	75.00%
林近少	1,774,996	0.60%	0	0.00%	0.00%	0	0.00%	0	0.00%
合计	139,745,546	47.30%	12,550,000	8.98%	4.25%	0	0.00%	13,064,465	10.27%

注: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三、其他说明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南兴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其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

2、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七日

证券简称:方大炭素　证券代码:600516　公告编号:2023—050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GDR可兑回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证券全称:Fangda Carbon New Material Co., Ltd.。

●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ary Receipts,以下简称:GDR)上市代码(瑞士证券交易所):FDCB。

●GDR发行情况:每份GDR发行价格8.63美元,每份GDR代表10股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截至2023年7月5日(瑞士时间)公司GDR于瑞士证券交易所收盘价格为每份GDR8.65美元。境外GDR交易价格与境内基础证券A股股票交易价格不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GDR兑回限制期届满日:2023年7月12日(瑞士时间)。

●GDR可兑回起始日:2023年7月13日(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中所列日期均指北京时间)。兑回限制期届满后,GDR可以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公司GDR 存托人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的公司A股股票数量根据GDR注销指令相应减少并进入境内市场流通交易。

●GDR存续期内的数量上限:22,000,000份

●GDR存续期内对应公司A股股票数量上限:22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即4,025,970,368股)的5.5%。

一、本次发行上市 GDR 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15日(瑞士时间)发行22,000,000份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每份GDR代表10股公司A股股票。本次发行的22,000,000份GDR对应的境内新增基础A股股票220,000,000股已于2023年3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存管,持有人为公司GDR存托人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本次GDR发行价格为每份GDR8.63美元,截至2023年7月5日(瑞士时间)公司GDR于瑞士证券交易所收盘价格为每份GDR8.65美元。

二、本次GDR兑回安排

(一)公司本次发行的GDR兑回限制期为自2023年3月15日(瑞士时间)至2023 年7月12日(瑞士时间)。兑回限制期内,GDR不得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

(二)公司本次发行的GDR兑回限制期将于2023年7月12日(瑞士时间)届满。

(三) 兑回限制期届满后,GDR可以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将导致GDR存托人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的公司A股股票数量根据GDR注销指令相应减少并进入境内市场流通交易。本次兑回限制期届满的GDR数量为22,000,000份,对应公司A股股票22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

(四)本次兑回限制期届满的GDR自2023年7月13日起可以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

(五) 境外GDR交易价格与境内基础证券A股股票交易价格不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7日

证券代码:003010　证券简称:若羽臣　公告编号:2023-053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产业基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概述

为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投资资源和管理优势,拓展公司在新消费领域的产业发展机会,进一步推动公司业务发展,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芜湖若羽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若羽臣”)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500万元人民币投资苏州宝捷会山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宝捷会基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1日、2022年7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产业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产业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69)。

二、进展情况说明

2023年1月,基于宝捷会基金未来发展需要,宝捷会基金拟新增部分有限合伙人,变更部分合伙人认缴出资额及合伙协议部分条款,宝捷会基金认缴出资总额由29,513.6364万元变更至28,533.6364万元,芜湖若羽臣本次认缴出资额保持不变。各合伙人已重新签订了《苏州宝捷会山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产业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2023年7月6日,公司收到基金管理人及普通合伙人苏州宝捷会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通知,宝捷会基金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完成上述事项的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重大事项变更备案手续,具体信息如下:

基金名称:苏州宝捷会山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备案编号:SQJ237

管理人名称:苏州宝捷会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托管人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1年6月8日

备案时间:2021年6月11日

基金信息最后更新时间:2023年7月6日

公司将持续关注宝捷会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苏州宝捷会山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营业执照》;

2、《苏州宝捷会山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

特此公告。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7日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23-069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被担保人: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盛屯矿业”或“上市公司”)、盛屯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金属”)、厦门盛屯金属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盛屯金属销售”)、石棉环通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棉环通”)。

●公司全资下属公司贵州华金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华金”)为公司及公司全资下属公司盛屯金属、厦门盛屯金属销售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厦门分行”)申请的最高本金限额不超过80,000万元整的授信提供抵押担保。

公司全资下属公司盛屯金属为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东区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东区支行”)申请的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整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全资下属公司兴安埃玛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埃玛矿业”)以内蒙古科右前旗巴根黑格其尔矿区铅锌矿采矿权为公司在工商银行东区支行申请的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94,084.2万元整的授信提供抵押担保。

公司为全资下属公司石棉环通在雅安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棉支行(以下简称“雅商行石棉支行”)申请的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整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公司全资下属公司四川四环锌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环锌锗”)为石棉环通在雅商行石棉支行申请的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整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 公司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

一、子公司为上市公司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1、公司全资下属公司贵州华金就册亨县丫他金矿采矿权、册亨县板其金矿采矿权和贵州省册亨县丫他金矿丁马沟矿段采矿权与兴业银行厦门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同意为公司及公司全资下属公司盛屯金属、厦门盛屯金属销售在兴业银行厦门分行申请的最高本金限额不超过人民币(大写)捌亿元整(敞口)授信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期间为2023年6月27日至2024年2月29日。

2、公司全资下属公司盛屯金属与工商银行东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意为本公司在工商银行东区支行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大写)壹拾亿元整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借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或贵金属租借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或贵金属租借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3、公司全资下属公司埃玛矿业就内蒙古科右前旗巴根黑格其尔矿区铅锌矿采矿权与工商银行东区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同意为本公司在工商银行东区支行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大写)玖亿肆仟零捌拾肆万贰仟元整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保证期限为两年。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本次担保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贵州华金、盛屯金属、埃玛矿业已履行内部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1997年01月14日

(3)注册地址:厦门市翔安区莲亭路836号3#楼101号A单元

(4)法定代表人:张振鹏

(5)注册资本:人民币3,141,203,280 元

(6)经营范围:对矿山、矿山工程建设业的投资与管理;批发零售矿产品、有色金属;黄金和白银现货销售;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信息咨询;智能高新技术产品的销售、服务;接受委托经营管理资产和股权;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7)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31,953,026,184.80	33,741,464,652.21
负债总额(元)	15,174,274,833.01	16,731,040,892.61
资产净额(元)	16,778,751,351.79	17,010,423,759.60
项目	2022年1-12月(经审计)	2023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25,356,547,438.70	6,183,238,821.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5,538,453.19	32,472,371.33

2、盛屯金属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盛屯金属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1年11月1日

(3)注册地址:厦门市翔安区莲亭路 840 号 102 单元 A01 室

(4)法定代表人:张振鹏

(5)注册资本:人民币102,000万元

(6)经营范围:金属及金属矿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非金属矿及制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家用电器批发;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批发;建材批发;珠宝首饰批发;工艺品及收藏品批发(不含文物、象牙及其制品);其他电子产品零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日用家电设备零售;纺织品及针织品零售;其他日用品零售;黄金现货销售;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商务信息咨询;投资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其他未列明商务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其他仓储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供应链管理;五金产品批发;电气设备批发;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煤炭及制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其他未列明电力生产。

(7)盛屯金属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1,768,019,325.78	1,830,265,213.61
负债总额(元)	849,566,550.70	907,410,086.06
资产净额(元)	918,452,775.08	922,855,127.55
项目	2022年1-12月(经审计)	2023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4,072,535,169.61	766,509,294.54
净利润(元)	68,343,633.21	4,396,315.00

(8)被担保方与公司的关系:被担保方盛屯金属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3、厦门盛屯金属销售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厦门盛屯金属销售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5年1月16日

(3)注册地址:厦门市翔安区莲亭路836号3#楼101号C单元

(4)法定代表人:张振鹏

(5)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6)经营范围:金属及金属矿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非金属矿及制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其他电子产品零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家用电器批发;日用家电设备零售;纺织品及针织品零售;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批发;建材批发;其他日用品零售;首饰、工艺品及收藏品批发(不含文物);黄金现货销售;商务信息咨询;投资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其他未列明商务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其他仓储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供应链管理。

(7)厦门盛屯金属销售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173,706,339.67	170,841,965.83
负债总额(元)	35,031,431.50	32,117,297.65
资产净额(元)	138,676,908.17	138,724,668.18
项目	2022年1-12月(经审计)	2023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102,856,378.63	26,799,166.89
净利润(元)	25,104,228.08	33,672.52

(8)被担保方与公司的关系:被担保方厦门金属销售为公司全资孙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	贵州华金矿业有限公司	盛屯金属有限公司	兴安埃玛矿业有限公司
抵押标的	册亨县丫他金矿采矿权、册亨县板其金矿采矿权和册亨县丫他金矿丁马沟矿段采矿权	/	内蒙古科右前旗巴根黑格其尔矿区铅锌矿采矿权
被担保方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盛屯金属有限公司、厦门盛屯金属销售有限公司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	抵押担保	连带责任保证	抵押担保
保证期间	2023年6月27日至2024年2月29日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借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或贵金属租借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或贵金属租借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两年
担保金额(主债权)	80,000万元(人民币)	100,000万元(人民币)	94,084.2万元(人民币)
担保范围	本合同所担保的债权为抵押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保管担保财产费、抵押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	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借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借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滞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借出方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	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借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借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滞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借出方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担保事项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审议程序,全资下属公司为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风险可控,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会对公司资产和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不利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与雅商行石棉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石棉环通在雅商行石棉支行申请的最高额本金限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仟万元整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四环锌锗与雅商行石棉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石棉环通在雅商行石棉支行申请的最高额本金限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仟万元整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和2023年5月10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20日和2023年5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本次担保额度在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批的额度范围之内,本次担保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担保文件签署后,因相关业务尚未实际发生导致公司的担保义务增加,为石棉环通提供担保的余额为2,000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石棉环通物流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石棉环通物流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0年03月03日

(3)注册地址:四川省雅安市石棉县建设路32号2幢4号(限于通讯联络、行政办公)

(4)法定代表人:禹光强

(5)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万元

(6)经营范围:普通货物道路运输、冷藏车道路运输、集装箱道路运输、大型货物道路运输、危险货物道路运输;供应链管理服务;货物运输代理、货物信息咨询服务;通用仓储服务;装卸搬运服务;机械设备租赁;汽车配件、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建材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石棉环通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56,679,909.44	56,193,013.07
负债总额(元)	37,210,587.91	36,766,881.00
资产净额(元)	19,469,321.53	19,426,132.07
项目	2022年1-12月(经审计)	2023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35,060,974.61	5,800,108.76
净利润(元)	1,765,428.42	-49,226.96

(8)被担保方与公司的关系:被担保人石棉环通为盛屯矿业的全资孙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四环锌锗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	石棉环通物流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金额	1,000万元(人民币)
担保范围	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以及所有其他应付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财产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执行费、鉴定费、过户费等。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石棉环通是公司的全资下属公司,上述担保是根据全资下属公司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情况,并依照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授权开展的合理经营行为。石棉环通经营情况稳定、担保风险可控。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可有效防控担保风险。上述担保不会对公司资产和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不利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总余额为581,505.94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1.51%,其中对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累计总余额为2,000万元;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累计总余额为571,105.94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0.77%,公司对外担保均无逾期。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7日

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2023-061
转债代码:113588　转债简称:润达转债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20,000万元;

●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于2023年7月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586号)核准,同意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润达医疗”)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55,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共计募集资金550,0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用9,900,000.00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收到的金额为540,100,000.00元,上述款项已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于2020年6月23日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扣除保荐费、律师费、注册会计师费、资信评估费、信息披露及其他费用合计2,192,452.79元(不含增值税),本次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7,907,547.21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071号)。以上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存储专户中管理。

2022年7月11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1,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资金已足额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以及截至2023年7月3日累计投入金额(未经审计)如下:

序号	项目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已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1	综合服务扩容项目	55,000.00	32,597.09
合计		55,000.00	32,597.09

截至2023年7月3日,募集资金存储专户余额为21,303.57万元。

三、本次借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了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使用该部分资金。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

如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使用部分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司将及时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该部分募集资金,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

2023年7月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使用该资金,符合相关监管要求。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其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保荐人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经核查认为:润达医疗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中不超过2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已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本保荐机构对润达医疗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决议

2、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决议

3、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4、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专项意见

5、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6日

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2023-062
转债代码:113588　转债简称:润达转债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3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7月6日11:00在上海市虹口区乍浦路89号星荟中心1座8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其中监事严晨、吴伟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会),公司董事会秘书张诚栩先生出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严晨女士主持。

本次监事会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7月6日

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2023-063
转债代码:113588　转债简称:润达转债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4月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23年4月19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分批申请注册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的中期票据。

近日,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3)MTN657号,以下简称“通知书”),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主要内容如下:

一、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3亿元,注册额度自《接受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

二、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接受注册后如需备案发行,应事前先向交易商协会备案。发行完成后,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公司将根据通知书的要求,并按照《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规则》、《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开发行注册工作规程》、《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有关规则指引规定,做好公司中期票据的发行、兑付及信息披露等相关工作。

特此公告。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6日

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2023-064
转债代码:113588　转债简称:润达转债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润达转债”预计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586